

# “我写的每一个句子都在回乡之路上”

## 刘亮程散文力作《大地上的家乡》全新问世

“晚上听着狗吠会睡得很安稳，早晨在成片的鸟叫虫鸣中醒来。”这是著名作家刘亮程近些年的生活状态。2013年，刘亮程搬离生活了二十多年的城市乌鲁木齐，入住新疆木垒县菜籽沟村，创办木垒书院并任院长，重返晴耕雨读的田园生活。十年间，他以充沛生命力写出人生最重要的两部长篇小说《捎话》和《本巴》，其中《捎话》位列第十届茅盾文学奖前十，《本巴》荣膺第十一届茅盾文学奖，而这些年的散文篇章则完整地收入《大地上的家乡》一书中。

近日，《大地上的家乡》由译林出版社推出，这是刘亮程继《一个人的村庄》《在新疆》后时隔十年的全新散文力作。

时隔十年的全新散文力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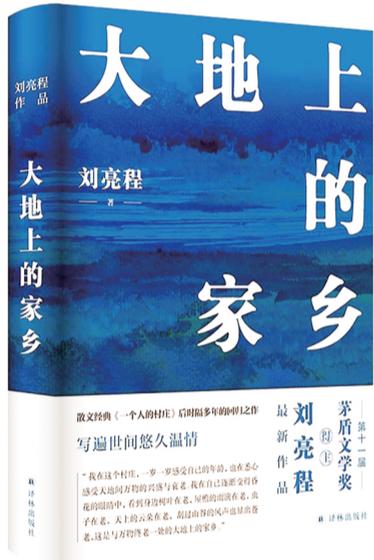
1998年，刘亮程站在乌鲁木齐的夕阳中，深情回望自己的家乡黄沙梁，写就《一个人的村庄》，引发轰动全国的“刘亮程热”，也为无数人构筑起一方无法抹去的精神故土。此后，他在城市写作、生活。二十余年来，《一个人的村庄》不断被提起，一直被反复阅读，感动数代读者，历久而弥新。

2013年，刘亮程入住木垒，切身践行且耕且读的生活方式，在理想与现实间诗意栖居。他仿佛又回到早年的风声落叶中，进入写作《一个人的村庄》时的状态，完成了《大地上的家乡》。

《大地上的家乡》共分三章，分别为“菜籽沟早晨”“大地上的家乡”“长成一棵大槐树”，写作视野从脚下的村庄，延伸至大美新疆，再扩展到祖国的大地河山。他倾情书写植根于日常生活，关于生命哲学、自然哲学与大地家乡的诚挚篇章，以饱蘸爱与慈悲的细腻笔触，写遍悠久温情的世间万物。

“《大地上的家乡》是我十年来的第一部散文。这十年间，我从城市到了乡村，在村庄买了一所老学校，在那里耕读写作养老。在这期间一边收拾这个院子，每天当设计师、泥瓦工、木匠，当然有时候也会做铁匠做的活，凡是那个院子干的活我都会……从这部作品中可以看到近十年来我完整的生活，我干的木工活、种菜，甚至家里面养的那些狗、猫的名字，都会在这些散文中。”刘亮程如是说。

菜籽沟村堆满了故事：鸡鸣中醒来，日出而作，且耕且读，把地上的事往天上聊；看树上开会的乌鸦，等一只老鼠老死，做梦的气味被一只狗听见；想象开满窗户的山坡，关心粮食和收成，在一棵大树下慢慢变老。在这里，天底下最大最急的事情就是刮风；驴什么都明白的眼神中满是跟人一样的悲凉；这个世界上不只在走路，羊也在走路，我们也要看看羊的路走向哪里；从一只老乌鸦的叫声，从母亲满头银发和自己日渐老花的眼睛，看见自己的老年缓慢到来……这些飘在空中被人视若寻常而熟视无睹的故事，都是刘亮程的生活大事。



“我写的每一个句子都在回乡之路上”

50岁出头时，在城市生活多年的刘亮程决定在天山南麓一个传统村庄落脚。这个小村庄保留了他儿时的记忆，也强化了他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血脉认知。在刘亮程看来，乡村是我们每个中国人的老家，一个人总归要回到祖先那里去，这就是中国人的生命观，绵延不绝，代代相传，生生不息。回到仿若家乡的村庄，刘亮程进入创作的旺盛状态，写出了《捎话》《本巴》和《大地上的家乡》。某种程度上，三部作品均为“回乡”，他认为写作也是一场语言的回乡，是远离故土以后的那种乡愁在发挥作用，“我写的每一个句子都在回乡之路上。”

“每个人的家乡都在累累尘埃中，需要我们去找寻、认领。我四处奔波时，家乡也在流浪。年轻时，或许父母就是家乡。当他们归入祖先的厚土，我便成了自己和子孙的家乡。每个人都会接受家乡给他的所有，最终活成他自己的家乡。”在书名同题作品《大地上的家乡》中，刘亮程由衷地写道。

从新疆回甘肃老家祭祖，祖先的牌位和祖坟赫然在目，让刘亮程感触尤为深刻：“生命从来不是我个人短暂的七八十年或者百年，而是我祖先的千年、我的百年和后世的千年。”

“在自己家的棉花玉米地下面安身，作物生长的声音、村里的鸡鸣狗吠声、人的走路声，时刻传到地下。千秋万代的祖先都在那里，辈分清晰，秩序井然。”这是无数中国人家乡的真实写照，土上一生，土下千万世。厚土之下，一代头顶着上一代的脚后跟，后继有人地过着永恒的生活。“这是我们的乡

村文化所构建的温暖家园。”刘亮程认为。

如果说《一个人的村庄》是刘亮程离开故乡在城市里对家乡的一场深情回望，那么《大地上的家乡》就是他心中的理想家园重新安置在大地上的一部完整力作。从《一个人的村庄》到《大地上的家乡》，从黄沙梁到菜籽沟村，刘亮程在精神上从未离开过自己熟悉的乡村文明。鸡鸣狗吠中醒来，耕读写作中养老，依循自然的木垒生活是一种“慢生活”，《大地上的家乡》呈现出的也是一种“慢哲学”：“在慢事物中慢慢煎熬、慢慢等待，熬出来一种情怀、一种味道，一种生活方式，一种道德观念，这就是乡村文化、乡村哲学。”

将文艺力量注入村庄的万物生长

木垒地处古代丝绸之路的要道上，是天山草原文化、农耕文化的主要发祥地之一。自2013年入住后，刘亮程倾力打造木垒书院，以一己之力创建新疆首个艺术家村落，并使其充分发挥活力。

刘亮程着力打造的艺术家村落吸引了众多作家、艺术家在此旅居创作。中国文联副主席刘恒称：“他和这片土地的紧密联系，是他的骄傲，也是他文学成就的源泉。大地滋养了他的笔，他则以充满非凡智慧的艺术成果回馈了大地。其创造的艺术成果将持久地惠及未来的精神世界，其影响力也将冲破地域的限制，由小小的木垒奔向远方。”鲁迅文学院常务副院长徐可称赞道：“刘亮程从乡村走出来，又回到乡村；他受惠于大地，又以文学的方式回馈大地、反哺大地。”

如果小说是去远方，那么散文则是回家乡。在《大地上的家乡》一书中，可以看到刘亮程对家乡深切关怀的投射，将充满深邃卓越哲思和浪漫诗意想象的艺术成果惠及大地，并面向未来。这显示了文学助力乡村振兴的独特价值与广阔可能性。从《一个人的村庄》到《大地上的家乡》，当文学走进乡村，不仅使其在乡村大地上找到了更为广阔的实践空间，也为其寻得了一条更具诗意的发展之路，更有助于以文载道，以文塑人，以文培元。

据《现代快报》

## 专业“吃货”最隐秘的舌尖故事

——陈晓卿出书讲述现象级纪录片背后的美食观

“美食的终极意义在于获得生理和心理的幸福。这种幸福感是非常主观的，有时候和食物本身相关，有时候和生活经历相关，吃家常菜得到的满足感，吃燕鲍翅并不一定能得到。”纪录片导演陈晓卿如是说。

陈晓卿因其执导的美食纪录片成为现象级热点，而广为人知。2012年开始，由陈晓卿担任总导演的美食纪录片《舌尖上的中国》，引发现象级热议，开创了美食纪录片的新纪元。2017年起，他又陆续推出《风味人间》《我的美食向导》等多部“头部”美食文化作品。

其实陈晓卿不只是通过摄影镜头来表现美食，他还会写文章表达自己对美食的爱。近期，陈晓卿记录自己“舌尖寻味”之旅的随笔新书《吃着吃着就老了》，由新经典文化联合文汇出版社出版。在这本围绕食物的人生故事集里，陈晓卿讲述过去40年与“吃”相关的人和事，通过61篇文章把一个专业“吃货”最隐秘的舌尖故事——下过的馆子、一起吃饭的人、藏在寻常角落的至味、菜单背后的秘密，以及踩过的坑，都一一分享。

怀念的永远是“人间烟火气”

在陈晓卿看来，一座城市，最吸引人的，从来不是历史名胜或者商业中心，而是菜市场。只有在菜市场，还能从一些地域性的物产上，分辨出城市不同的风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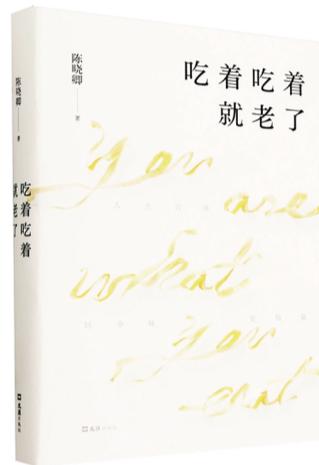
从青少年时代在故乡，十七岁出门远行，到北京读书，毕业后当纪录片导演，再到后来成为全国闻名的“吃货”，陈晓卿生命中的每个阶段都有与食物相关的记忆。

在这本新书里，陈晓卿把自己珍藏的独家味道都掏了出来。在跨越每个阶段的人生代表菜里，他写的要么是再家常不过的故乡滋味，要么是城市旮旯角里让人感觉到“生活如此真实”的江湖味道。没有名贵食材，也没有复杂料理，怀念的永远是“人间烟火气”。

“将吃货的一生所爱都写了进来”

在这本“掏心掏肺掏胎记”的散文集里，陈晓卿以自己的人生经历为线索，从儿时的故乡滋味、年少时的游子乡愁、进京务工人员的首都记忆，写到大江南北的人间至味，将一个吃货的一生所爱都写了进来。

陈晓卿出生于1965年，家



乡灵璧县地处皖东北，属黄泛区，常年受到水灾和旱灾的影响，算不上富庶之地。年少时候，对陈晓卿来说，好吃是六毛钱的缸贴子、邻居家的西瓜酱、第一次下馆子时把嘴巴烫出泡的萧县羊肉汤，这些是刻在基因里的叫乡愁的东西。一个外地务工人员的北京记忆，是难过时府右街的延吉冷面，以及人手一把肉串，喝着工业啤酒，聊着维特根斯坦的岁月。

回首漫漫人生路的饮食记忆，往往最简单才最有滋味。承载着千里之外游子乡愁的东西，无非是外婆家的糯米粑粑、父亲最爱的六毛钱缸贴子、老式浴池里“有钱人”才吃的“弯腰青”、包裹着故乡春天滋味的芥菜花……无比日常，无比简单，无比怀念。

最“好吃”的永远是人

自2017年创办稻来工作室之后，因为拍片多，陈晓卿很少有安静下来写字的时间。但和美食打交道已经成为了他的职业，作为“专业选手”，“我可以持续保持对食物充沛的好奇心，永不停步，从不忌口，永远充满期待，才能把食物故事讲得生动。因为食物，是我了解世界最美味的通道。”

在吃饭的过程中，陈晓卿也和许多服务员、店小二结下的深厚友谊。在北京府右街的冷面店，他见证那里的服务员从相亲到结婚的过程，在天宁寺山门前的卤煮店，他见证小郭从一个外地务工人员变成卤煮店老板的打拼。谈美食最高的境界，往往并不是食物，而是一起吃饭的人。陈晓卿说，他很感谢这些年来的“饭搭子们”，“食物是人与人之间最好的黏合剂，能吃到一起的人值得珍惜。尽管随着年龄增长，朋友圈越来越小，但与真朋友坐在餐桌前，酒饭才最有滋味。最‘好吃’的永远是人。”

据《华西都市报》